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RT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2)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佈**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收益	3	321,385	43,220
其他收入		187	462
其他收益淨額		992	58
已售存貨成本		(304,000)	(35,600)
(確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451)	13
員工成本		(3,671)	(2,8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4)	(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403)	(3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85)
廣告及推廣開支		(1,450)	(1,453)
其他開支		(8,951)	(1,994)
財務成本	4	(973)	(85)
除稅前溢利		2,531	1,195
所得稅開支	5	(2,062)	(940)
期內溢利		469	255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儲備		188	116
撤銷海外業務註冊時撥回匯兌儲備		—	20
		188	13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657	391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期內應佔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419	255
	— 非控股權益	50	—
		<u>469</u>	<u>255</u>
以下各項期內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607	391
	— 非控股權益	50	—
		<u>657</u>	<u>391</u>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0.02	0.02

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3	360
使用權資產		292	695
遞延稅項資產		1,327	1,258
		<u>1,862</u>	<u>2,313</u>
流動資產			
存貨	8	396,400	382,600
應收貸款	9	519,429	498,48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05	1,133
可收回稅項		257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9,878	262,710
		<u>1,146,969</u>	<u>1,144,924</u>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7,590	7,609
租賃負債		178	353
應付稅項		489	858
借款	11	29,856	28,255
		<u>38,113</u>	<u>37,075</u>
流動資產淨值		<u>1,108,856</u>	<u>1,107,84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10,718</u>	<u>1,110,16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3	174
資產淨值		<u>1,110,645</u>	<u>1,109,988</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793	14,793
儲備		1,095,802	1,095,1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110,595</u>	<u>1,109,988</u>
非控股權益		50	—
總權益		<u>1,110,645</u>	<u>1,109,988</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a) 一般資料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b)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宜興市漢信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典當」)及宜興市紫玉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拍賣」)分別就藝術品及資產典當業務、藝術品及資產拍賣業務以及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與江蘇和信典當有限公司(「和信典當」)及江蘇和信拍賣有限公司(「和信拍賣」)訂立兩套構成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之協議。該等合約安排分別將和信典當及和信拍賣之經濟利益之控制權及相關風險實際轉移至外商獨資企業—典當及外商獨資企業—拍賣。與和信典當之合約安排包括：(i)和信典當綜合服務協議、(ii)和信典當期權協議、(iii)和信典當委託協議及(iv)和信典當股權質押協議，而與和信拍賣之合約安排包括：(i)和信拍賣綜合服務協議、(ii)和信拍賣期權協議、(iii)和信拍賣委託協議及(iv)和信拍賣股權質押協議。有關合約安排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0月27日的招股章程「合約安排」一節。

合約安排為不可撤回及容許本集團：

- 對和信典當及和信拍賣實行有效財務及營運控制；
- 行使和信典當及和信拍賣的權益持有人投票權；
- 接收和信典當及和信拍賣產生的所有經濟回報，以換取本集團提供獨家技術服務、管理支援服務及諮詢服務；
- 取得不可撤回及獨家權利，以向和信典當及和信拍賣的所有權益持有人收購和信典當及和信拍賣的全部股權；及

- 向和信典當及和信拍賣的所有權益持有人取得和信典當及和信拍賣的全部股權的質押，作為合約安排項下抵押擔保。

根據本集團與和信典當及和信拍賣全體權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該等合約安排將和信典當及和信拍賣之經濟利益之控制權及相關風險分別實際轉移至外商獨資企業—典當及外商獨資企業—拍賣。因此，和信典當及和信拍賣被視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6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載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資料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藝術品及資產典當業務的利息收益	3,817	3,963
來自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的藝術品銷售	317,566	39,159
來自藝術品及資產拍賣業務的拍賣收益	2	98
總計	<u>321,385</u>	<u>43,220</u>

藝術品及資產典當業務的客戶貸款的利息收益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

來自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的藝術品銷售構成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並在藝術品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該時間點通常與藝術品交付且所有權已轉移給客戶的時間一致。客戶需要在與本集團簽訂合約後3天內結清藝術品的全部購買價格。

來自藝術品及資產拍賣業務的拍賣收益主要指提供藝術品及資產拍賣服務的買賣雙方佣金，其根據拍賣銷售的拍賣成交金額的百分比計算。該等收益構成客戶合約收益，於本集團將承諾的拍賣服務轉移至客戶成交時確認。客戶需要分別於拍賣日期後15日及60日內向本集團支付買方佣金及賣方佣金。

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之銷售藝術品客戶合約收益分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售資產類別		
紫砂藝術品	34,513	37,124
書畫	<u>283,053</u>	<u>2,035</u>
總計	<u><u>317,566</u></u>	<u><u>39,159</u></u>
地理位置		
中國，不包括香港	<u><u>317,566</u></u>	<u><u>39,159</u></u>

藝術品及資產拍賣業務之拍賣收益之客戶合約收益分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拍賣資產類別		
商業物業及停車位	—	98
其他	<u>2</u>	<u>—</u>
	<u>2</u>	<u>98</u>
地理位置		
中國，不包括香港	<u>2</u>	<u>98</u>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分部資料

外部呈報的分部資料乃按(i)藝術品及資產典當業務，(ii)藝術品及資產拍賣業務，及(iii)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分析，與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定期審閱的內部資料一致，亦為本集團的組織基礎，管理層已據此選擇按該等業務活動組織本集團。

經營及可予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的業績，而並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淨額、中央行政開支及財務成本。此乃為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計量方法。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予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藝術品及 資產典當 業務 人民幣千元	藝術品及 資產拍賣 業務 人民幣千元	藝術品及 資產銷售 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3,817	2	317,566	321,385
分部成本	(2,023)	(423)	(310,510)	(312,956)
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451)	—	—	(451)
分部業績	1,343	(421)	7,056	7,978
其他收入				187
其他收益淨額				992
中央行政開支				(5,653)
財務成本				(973)
除稅前溢利				2,531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3,963	98	39,159	43,220
分部成本	(1,991)	(376)	(37,646)	(40,013)
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13	—	—	13
分部業績	1,985	(278)	1,513	3,220
其他收入				462
其他收益淨額				58
中央行政開支				(2,460)
財務成本				(85)
除稅前溢利				1,195

其他分部資料

	藝術品及 資產典當 業務 人民幣千元	藝術品及 資產拍賣 業務 人民幣千元	藝術品及 資產銷售 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計入分部業績或資產計量的
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17	—	—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4	—	—	13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5	114	114	403

	藝術品及 資產典當 業務 人民幣千元	藝術品及 資產拍賣 業務 人民幣千元	藝術品及 資產銷售 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計入分部業績或資產計量的
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503	—	—	503
使用權資產添置	702	—	—	70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8	—	—	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0	113	114	3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	85	—	—	85

地區資料

下表列出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的地理位置取決於本集團的藝術品及資產典當業務的營運地點，藝術品及資產拍賣業務提供服務的地點，以及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交付貨品的地點。本集團的指定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而該等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取決於該等資產的實際位置。

	外部客戶產生的收益		指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26年	於2025年
	2026年	202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不包括香港(所在地)	<u>321,385</u>	<u>43,220</u>	<u>535</u>	<u>1,055</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之單一外部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A	118,142 ¹	7,080 ¹
客戶B	65,619 ¹	9,912 ¹
客戶C	39,823 ¹	—
客戶D	38,761 ¹	—
客戶E	<u>—</u>	<u>18,142¹</u>

¹ 收益來自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

4.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之利息開支：		
— 借款	968	71
— 租賃負債	<u>5</u>	<u>14</u>
總額	<u>973</u>	<u>85</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期內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232	94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39
	<u>2,232</u>	<u>983</u>
遞延稅項抵免	(170)	(43)
	<u>2,062</u>	<u>940</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均按25%的稅率繳稅。

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計提香港利得稅，原因為本集團於兩個期間概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

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419</u>	<u>255</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90,500</u>	<u>1,690,500</u>
----------------------	------------------	------------------

由於兩個期間內本公司概無具有潛在攤薄效應之已發行普通股，故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存貨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紫砂藝術品	195,800	39,750
書畫	<u>200,600</u>	<u>342,850</u>
	<u>396,400</u>	<u>382,600</u>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為開支並計入「已售存貨成本」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304,000,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5,600,000元)。

9. 應收貸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藝術品及資產典當客戶貸款	524,559	503,160
減：減值撥備	(5,130)	(4,679)
	<u>519,429</u>	<u>498,481</u>

藝術品及資產典當客戶貸款源自本集團之藝術品及資產典當業務。授予客戶之貸款期一般於三個月內及每筆貸款之最長期限自初始授予貸款之日起六個月屆滿。當貸款期屆滿，借款人須償還貸款本金金額，或借款人可另行於貸款期屆滿日之前或之後五日內申請貸款續當。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授予客戶之貸款按有效利率計息，年利率約4%至12%（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至12%）。所有藝術品及資產典當客戶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授出的所有藝術品及資產典當貸款由典當品作抵押。就客戶貸款的主要典當品類別是藝術品及其他資產，主要為紫砂藝術品及書畫。在客戶並無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不得出售或再抵押典當資產。所持典當品的質素並無任何重大變化。

下表載列於授出典當貸款後按出具初始當票日期呈列藝術品及資產典當客戶貸款(扣除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475,547	276,471
1至3個月	43,856	221,931
3至6個月	26	79
總計	<u>519,429</u>	<u>498,481</u>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根據當票所訂明的合約到期日，全部應收貸款均尚未逾期。

1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計費用	2,843	3,609
應付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款項(附註a)	16	58
其他應付款項	1,375	1,882
其他應付稅項	3,356	2,060
	<u>7,590</u>	<u>7,609</u>

附註：

(a) 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姓名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范志軍先生	8	9
王利先生	—	49
宋正榮先生	8	—
	<u>16</u>	<u>58</u>

應付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的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並須應要求償還。

11. 借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無抵押循環貸款(附註a)	12,569	12,811
無抵押固定利息貸款(附註b)	17,287	8,218
來自一名前任董事的貸款(附註c)	—	7,226
	<u>29,856</u>	<u>28,255</u>

附註：

- (a)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信貸融資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本公司授出最多為3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循環信貸融資，由提取日期起計為期12個月。自該信貸融資提取的任何款項將以年息5%計息。
- (b)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本公司提供9,0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固定年利率為10%，由貸款協議日期起計為期1年。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本公司提供1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固定年利率為10%，由各貸款協議日期起計為期1年。

- (c) 林小梅女士(「林女士」)於2022年3月21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2022年3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林女士已於2025年5月2日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於2025年8月29日，本公司接獲林女士法定代表發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要求本公司償還未償還貸款連同利息。本公司與林女士訂立和解協議，並同意於2026年1月31日或之前向林女士償還8,000,000港元，其中包括貸款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本公司於2026年1月向林女士悉數結付未償還貸款及應計利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回顧期」)，國際及國內市場繼續經歷挑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已不時調整營銷策略以應對不穩定的環境。

藝術品及資產典當業務

回顧期內，藝術品及資產典當業務產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0百萬元減少約3.7%。有關減少乃由於藝術品及資產典當貸款的利率下降所致。

藝術品及資產典當業務產生的溢利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0百萬元減少約32.3%。

本集團採用了一套我們認為有效的風險管理制度來降低藝術品及資產典當業務所面臨的各種風險。本集團設立了多層內部審批制度和有效的風險管理制度，並擁有專業的內外鑒定團隊。本集團還外聘第三方權威鑒定機構作為本集團的獨立顧問。因此，本集團在風險管理方面取得了卓越的成效，其中藝術品及資產典當業務在2026年上半年內均未出現任何違約。

藝術品及資產拍賣業務

回顧期內，藝術品及資產拍賣業務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000元，較2025年同期約人民幣98,000元減少約98.0%。藝術品及資產拍賣業務虧損約為人民幣0.4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3百萬元)。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內該業務的收益減少及經營成本增加。

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

於回顧期內，來自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17.6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9.2百萬元增加約7.1倍。於回顧期內，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的溢利約為人民幣7.1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5百萬元增加約3.7倍。來自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的收益顯著增長，主要歸因於回顧期內書法及繪畫作品的銷售量增加，這與本集團的戰略重點相符，即透過其既有的收藏家網絡及銷售渠道，推廣具有明確市場需求及價值支撐的藝術品。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回顧期內，我們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4倍至約人民幣321.4百萬元，主要由於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的藝術品銷售收益增加。

其他收入

於回顧期內，其他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約59.5%至約人民幣0.2百萬元，主要由於在回顧期內銀行利息收入減少。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6.1倍至回顧期內約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錄得外幣換算產生的匯兌收益增加所致。

已售存貨成本

於回顧期內，我們的已售存貨成本約為人民幣304.0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5.6百萬元)，該金額指於回顧期內經由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出售予客戶的藝術品的購買成本。

(確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於回顧期內，確認典當貸款減值虧損約人民幣451,000元，而去年同期則撥回減值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3,000元。

員工成本

我們的員工成本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8百萬元或約26.8%，至回顧期內的約人民幣3.7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平均僱員人數有所增加。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於回顧期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為人民幣0.1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保持穩定，這是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內均無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添置或出售。

使用權資產折舊

於回顧期內，使用權資產折舊約為人民幣0.4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保持穩定。

廣告及推廣開支

於回顧期內，廣告及推廣開支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保持穩定。

其他開支

於回顧期內，其他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3.5倍至回顧期內約人民幣9.0百萬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法律及專業費用、中國大陸地方稅費及附加費，以及辦公費用增加。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0.4倍至回顧期內約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由於借款增加。

除稅前溢利

鑒於上述原因，於回顧期內的除稅前溢利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1倍至回顧期內約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來自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的收益增加。

所得稅開支

於回顧期內，所得稅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2倍至約人民幣2.1百萬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應課稅溢利增加。

期內溢利

鑒於上述原因，於回顧期內的溢利較去年同期增加約83.9%至回顧期內約人民幣0.5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現金流量淨額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為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資本要求提供資金。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淨額(按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計算)分別約為人民幣1,108.9百萬元及人民幣1,107.8百萬元。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分別為30.1倍及30.9倍。

下表為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概要：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4,434)	(68,27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0	46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512</u>	<u>2,248</u>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約為人民幣229.9百萬元，較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62.7百萬元減少12.5%。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衍生工具活動或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資產負債表敞口。

本集團主要集中在中國進行營運。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直接與外匯波動有關的其他重大風險。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儘管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董事預期，人民幣匯率波動不會對本集團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外匯敞口，並於有需要時採取審慎措施，以減低匯兌風險。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照借款總額(包括借款及應付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款項)除以權益(包括全部資本及儲備)為基準計算)為2.7%(2025年12月31日：2.6%)。

或然負債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任何其他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資本開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5百萬元)。

資本承擔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6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任何重大事項。

人力資源及培訓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63名員工(於2025年12月31日：44名員工)。本集團的員工薪酬政策乃根據其表現、資歷、經驗及現行市場慣例而釐定。薪酬待遇包括薪金、醫療保險、強積金及年終酌情花紅。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貨幣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並不重大。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對沖安排。本集團定期審視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有關風險。

展望及前景

展望2026年，全球經濟預期將進入分化增長階段，主要經濟體貨幣政策路徑的差異可能會加劇資本流動及匯率波動。持續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對全球貿易及供應鏈構成風險。國內方面，中國經濟正處於結構調整期，政策支持逐步轉向穩定內需及推動高質量發展。多項政府倡議，特別是在文化數字化及推動數字經濟行業方面的舉措，預期將為本集團核心業務板塊帶來持續、長期的利好形勢。

在此發展背景下，本集團將恪守「審慎經營、科技賦能、生態協同」的核心策略。本集團將堅定不移地專注於風險管理及資金安全，同時積極把握由科技創新及消費模式轉變所帶來的戰略機遇。本集團的目標是推動業務單位的數字化轉型及協同整合，以實現高質量及可持續的增長。

藝術品及資產拍賣業務

中國藝術品市場正經歷深刻的價值重估及渠道整合。隨著市場逐步重拾信心，收藏行為更趨理性，市場焦點顯著集中在來源可靠及學術價值清晰的作品上。線上與線下渠道融合已成為常態，人工智能於藝術品鑒定、價值發現及客戶個性化服務等領域的應用，正迅速從概念走向實踐。

除利用科技提升線下拍賣體驗外，本集團將密切關注並探索Web3及數字資產的融合潛力，包括研究應用區塊鏈技術以實現安全和透明的來源記錄，以及研究數字藏品及代幣化藝術資產的市場發展，從而了解未來與新一代收藏家的互動模式。

藝術品及資產典當業務

在中國內地降息環境下，本集團採取審慎放貸策略，以保障資金安全為首要原則，同時謹慎擴展面向合資格客戶的貸款業務。信貸風險仍須高度關注，尤其經濟不確定性正持續影響抵押品估值。強化風險評估框架體系將成為提升貸款安全和營運效率的核心工作重點。

藝術品及資產銷售業務

本集團的銷售業務分部在當前環境下正面對更激烈的市場競爭，中端市場尤甚。儘管該分部在宏觀經濟逆風下展現出一定的韌性，但消費者意願及信心的全面恢復仍需時日。在此背景下，本集團將採取更為審慎務實的策略，以應對短期波動，並鞏固長遠發展的基礎。

本集團將利用本集團建立的收藏家網絡，專注於策劃及推廣具清晰市場需求及價值支撐的藝術品。本集團當前的業務策略主要涉及按計劃出售過往通過拍賣及私人收購積累的藝術品資產，為本集團貢獻利潤，方法為透過(i)藝術品收購及出售的價格差額收益；(ii)推廣及促成藝術品銷售所得的代理服務收入；及(iii)於未來的拍賣會中銷售藝術品所賺取的拍賣佣金。

展望未來，本集團注意到圍繞數字資產及新型價值創造形式的討論日益增多。儘管我們的核心業務仍是實體藝術品，但本集團亦了解市場格局正在演變。因此，本集團將審慎探索周邊機遇。這可能包括評估若干精選的優質數字藝術項目，或了解以數字方式代表實體資產的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模式。

探索文化領域的機遇

本集團憑藉在藝術與文化領域累積的資源與專業知識，正積極探索藝術數字化及數字資產的機遇，包括：

1. 藝術品的數字化及權利確權，涵蓋權威鑑定、估值及數字資產發行；
2. 藝術品及數字資產的金融衍生品，如典當、質押、分期付款、拍賣及網絡拍賣、藝術數字資產基金、信託及藝術品保險；及
3. 藝術品及藝術數字資產的代幣化，以期提升流動性及擴大市場參與。

此外，本集團正研究參與展廳及藝術空間營運的可能性。此舉旨在將本集團在藝術品採購、策展及收藏家網絡方面的核心優勢拓展至更廣泛的公共文化服務領域。本集團亦正探討開辦藝術鑑賞、投資收藏及文化遺產等培訓課程的可行性，助力培育未來的潛在收藏家。

在數碼創新方面，本集團持續關注新興技術的市場演變，包括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模式及數字權利的發展。隨著區塊鏈技術的進步，文化創意知識產權的保護及權利確權正迎來嶄新的可能性。本集團正審慎評估將相關技術應用於藝術品交易的可行性，包括探索透過數位證書確認及交易實體藝術品。此舉預期能為傳統藝術市場引入新的交易模式與流動性，同時觸及更廣泛的數位原生收藏家群體。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職權範圍，以(其中包括其他職責及職能)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樹新先生(主席)、王曉永先生及陳俊傑先生組成。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處理並無異議。

購買本公司證券的權利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令董事擁有可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或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25年：無)。

董事及行政總裁資料更新

以下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董事及行政總裁的最新資料：

1. 劉昌盛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6年1月23日起生效。
2. 吳波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6年1月23日起生效，並已於2026年6月26日辭任。
3. 熊珂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6年1月23日起生效，並已於2026年6月26日辭任。
4. 范沁芝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1月23日起生效。
5. 路慶魯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1月23日起生效，並已於2026年6月26日辭任。
6. 陳小兵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自2026年6月3日起生效。
7. 湯懿墨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6年6月26日起生效。
8. 陳朋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6年6月26日起生效。
9. 閆傳江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6年6月26日起生效。
10. 王曉永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6月26日起生效。
11. 陳俊傑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6月26日起生效。
12. 鄧國宏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6月26日起生效。
13. 王國鋒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2026年6月26日起生效。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鳴謝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就董事、管理層及員工於回顧期內作出的貢獻及良好表現向其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昌盛

香港，2026年8月28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1)執行董事劉昌盛先生(聯席主席)、湯懿墨先生、陳朋先生及閆傳江先生、(2)非執行董事田銳先生(聯席主席)及范沁芝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樹新先生、王曉永先生、陳俊傑先生及鄧國宏先生。